

日知錄集釋

冊三

日知錄集釋卷六

崑山顧炎武著 嘉定後學黃汝成集釋

母不敬

母不敬儼若思安定辭修己以敬也安民哉修己以安人也儼若思安定辭何以安民子曰危以動則民不與也懼以語則民不應也詩云彼都人士狐裘黃黃其容不改出言有章行歸于周萬民所望

女子子

女子子謂己所生之子若兄弟之子言女子者別於男子也原注猶左氏言女公子古人謂其女亦曰子詩曰齊侯之子衛侯之妻論語曰以其子妻之是也此章言男女之別故加女子於子之上以明之下乃專言兄弟者兄弟至親兄弟之於姊妹猶弗與同席同器而況

於姑乎況於女子子乎不言從子不言父據兄弟可知也喪服小記言女子子在室爲父母杖然則女子子爲己所生之子明矣原注胡氏謂重言子衍文黃氏以爲女子之子皆非楊氏
曰對姑而言不曰從子當曰姪左氏姪其從姑是也古人不謂兄弟之子曰姪姪者對姑之辭男女同

內則曰七年男女不同席不共食則不待已嫁而反矣

取妻不取同姓

姓之爲言生也原注左傳昭四年問詩曰振振公姓其姓對曰余子長矣
天地之化專則不生兩則生故叔詹言男女同姓其生不蕃原注晉語曰同姓不昏懼不殖也而子產之告叔向云內官不及同姓美先盡矣則相生疾晉司空季子之告公子曰異德合姓鄭史伯之對桓公曰先王聘后於異姓務和同也聲一無聽物一無文是知禮不娶同姓

者非但防嫌亦以戒獨也故曲禮納女于天子曰備

百姓

原注吳語女執箕帚以晐姓於王宮

而郊特牲注云百官

公卿以下也百姓王之親也

原注呂刑官傳族同族姓異姓

姓易

曰男女睽而其志通也是以王御不參一族其所以

合陰陽之化而助嗣續之功者微矣

古人以異姓爲昏姻之稱大戴禮南宮紹夫子信其仁以爲異姓謂以兄之子妻之也周禮司儀時揖異姓鄭氏注引此

姓之所從來本於五帝五帝之得姓本於五行則有相配相生之理故傳言有媯之後將育於姜又曰姬姞耦其生必蕃而後世五音族姓之說自此始矣晉懿康論曰五行有相生故同姓不昏

原注舊唐書呂才序宅經謂五

姓之說本無所出惟堪輿經黃帝對於天老乃有五姓之言今攷漢書王莽傳卜者王況謂李焉君姓李

李者徵徵火也後漢蘇竟與劉冀書五七之家三十
五百六十四歲君期一周當有黃精代見姓陳項虞
田許氏不可令此人居太尉太傅典兵之官五姓之
說始見于此蓋與讖記之文同起於哀平之際而京
房傳房本姓李推律自定爲京氏白虎通曰古者聖
人始生吹律定姓以記其族爾雅翼曰古者司商協名姓
定姓論衡言孔子吹律自知殷宋大夫子氏之世則
古人以律推姓亦必有法潛夫論言凡姓之有音也
必隨其本生祖所出也大皞木精承歲星而王夫其
子孫咸當爲角神農火精承熒惑而王夫其子孫咸
當爲徵黃帝土精承填而王夫其子孫咸當爲宮少
昊金精承太白而王夫其子孫咸當爲商顓頊水精
承辰而王夫其子孫咸當爲羽雖號百變音形不易
此則五姓所以分屬五音之說與春秋裨史趙史
伯諸入之論大抵相同不可謂其無本宋時猶尚
五音之說雲麓漫鈔言永安諸陵皆東南地穹西北
必出于東南有山西北無山角音所利如此楊氏曰入
良不可信汝成案易緯名不可信

春秋時最重族姓至七國時則絕無一語及之者正
猶唐人最重譜牒而五代以後則蕩然無存人亦不

復問此百餘年間世變風移可爲長歎也已

父不祭子夫不祭妻

父不祭子夫不祭妻不但名分有所不當而以尊臨卑則死者之神亦必不安故其當祭則有代之者矣此別是一條說者乃蒙上餕餘不祭之文而爲之解殆似山東人作不徹薑食不多食義卽謂不多食薑

同一謬也

原注此謂平日四時之祭若在喪則祥禫之祭未嘗不行汝成案特牲少牢之禮主

祭者一人無代之者孫祔食于祖婦祔食于姑不容別有人執事似以鄭說爲安

檀弓

讀檀弓二篇及曾子問乃知古人於禮服講之悉而辨之明如此漢書言夏侯勝善說禮服蕭何之從夏侯勝問論語禮服唐開元四部書目喪服傳義疏有二十二部昔之大儒有專以喪服名家者其去鄒魯

之風未遠也故蕭望之爲太傅以論語禮服授皇太子宋元嘉末徵隱士雷次宗詣京邑築室於鍾山西巖下爲皇太子諸王講喪服經齊初何佟之爲國子助教爲諸王講喪服陳後主在東宮引王元規爲學士親授禮記左傳喪服等義魏孝文帝親爲羣臣講喪服於清徽堂而梁書言始興王憺薨昭明太子命諸臣共議從明山賓朱异之言以慕悼之辭宜終服月原注梁陳北齊各有皇帝皇后太子王侯已下喪禮之書謂之凶儀夫以至尊在御不廢講求喪禮異於李義府之言不豫凶事而去國恤一篇者矣原注舊唐書李義府傳初五禮儀注自前代相沿吉凶畢舉太常博士蕭楚材孔志約以皇室凶禮爲豫備凶事非臣子所宜言義府深然之於是悉刪而焚之裴守真傳爲太常博士高宗崩時無大行凶儀守真與同時博士韋叔夏輔抱素等討論舊事創爲之宋史章衡傳熙寧初豫判太常寺建言自唐開元纂修禮書以國恤一篇爲事刪而去之故不幸遇事則摭撫墜殘茫無所

據今宜爲厚陵集
禮以貽萬世從之

宋孝宗崩光宗不能執喪寧宗嗣服已服期年喪欲
大祥畢更服兩月監察御史胡紘言孫爲祖服已過
期矣議者欲更持禫兩月不知用何典禮若曰嫡孫
承重則太上聖躬亦已康復於宮中自行二十七月
之重服而陛下又行之是喪有一孤也詔侍從臺諫
給舍集議時朱熹原注君前臣名上議以紘言爲非而未有
以折之後讀禮記正義喪服小記爲祖後者條因自
識於本議之末其略云準五服年月格斬衰三年嫡
孫爲祖原注承重者謂法意甚明而禮經無文傳云父歿而
爲祖後者服斬然而不見本經未詳何據但小記云
祖父卒而后爲祖母後者三年可以傍照至爲祖後
者條下疏中所引鄭志乃有諸侯父有廢疾不任國

政不任喪事之間而鄭荅以天子諸侯之服皆斬之
文原注儀禮喪服篇不杖章爲君之祖父母下疏亦引此趙商問答方見父在而承國於祖之服向日上此奏時無文字可檢又無朋友可問故大約且以禮律言之亦有疑父在不當承重者時無明白證驗但以禮律人情大意荅之心常不安歸來稽攷始見此說方得無疑乃知學之不講其害如此而禮經之文誠有闕略不無待於後人向使無鄭康成則此事終未有所斷決不可直謂古經定制一字不可增損也原注昔人謂讀書未到康成不敢輕議漢儒以此鳴呼

若曾子子游之倫親受學於聖人其於節文之變辨之如此其詳也今之學者生於草野之中當禮壞樂崩之後於古人之遺文一切不爲之討究而曰禮吾知其敬而已喪吾知其哀而已以空學而議朝章以

清談而干王政是尚不足以闖漢儒之里而何以升
孔子之堂哉

論語之言斯者七十而不言此檀弓之言斯者五十
有三而言此者一而已大學成於曾氏之門人而一
卷之中言此者十有九語音輕重之間而世代之別
從可知已

原注爾雅曰茲斯此也今攷尚書多言此

太公五世反葬于周

太公汲人也聞文王作然後歸周史之所言已就封
於齊矣其復入爲太師薨而葬於周事未可知使其
有之亦古人因薨而葬不擇地之常爾記以首丘喻
之亦已謬矣乃云比及五世皆反葬于周夫齊之去
周二千餘里而使其已化之骨跋履山川觸冒寒暑
自東徂西以葬於封守之外於死者爲不仁古之葬

者祖於庭壘於墓反哭於其寢故曰葬日虞弗忍一日離也使齊之孤重趼送葬曠月淹時不獲遵五月之制速反而虞於生者爲不孝且也入周之境而不見天子則不度離其喪次而以衰絰見則不祥若其孤不行而使卿攝之則不恭勞民傷財則不惠此數者無一而可禹葬會稽其後王不從而殯之南陵有夏后臯之墓豈古人不達禮樂之義哉體魄則降知氣在上故古之事其先人於廟而不於墓聖人所以知幽明之故也然則太公無五世反葬之事明矣原注

水經注淄水下有胡公陵青州刺史傳宏仁言得銅棺隸書處胡公太公之元孫未嘗反葬於周

扶君

扶君卜人師扶右原注當爲僕卜射人師扶左君薨以是舉此所謂男子不死於婦人之手也三代之世侍御

僕從罔非正人綴衣虎賁皆惟吉士與漢高之獨枕
一宦者臥異矣春秋傳曰公薨於小寢卽安也魏中
山王衰疾病令官屬以時營東堂堂成輿疾往居之
其得禮之意者與

二夫人相爲服

從母之夫舅之妻二夫人相爲服從母之夫與謂吾
從母之夫者相爲服也舅之妻與謂吾舅之妻者相
爲服也上不言妻之姊妹之子下不言夫之甥語繁
而冗不可以成文也聞一知二吾於孟子以紂爲兄
之子言之

同母異父之昆弟

同母異父之昆弟不當有服子夏曰我未之前聞也
此是正說而又曰魯人則爲之齊衰則多此一言矣

狄儀從而行之後人踵而效之今之齊衰狄儀之間
也以其爲大賢之所許也然則魯人之前固未有行
之者矣是以君子無輕議禮(汝成案子夏謂未之前聞是未聞其服之輕重)
非謂竟無服也爲父三年則爲昆弟期爲繼父期則爲繼父之子大功似合經刎魏王肅曰繼父同居服期則子宜大功也晉淳于睿曰游夏文學之俊曰大功曰齊衰二者推之明非無服與總可知繼父非親立廟祭祀尚爲之期以比同胞豈有絕道

廣安游氏曰後世所承傳之禮有出二代之末沿禮
之失而爲之者不喪出母古禮之正也孔氏喪出母
惟孔子行之而非以爲法今禮家爲出母服齊衰杖
期此後世之爲非禮之正也(汝成案喪服經出妻之子爲母期此周公所爲非未失也游同母異父之昆弟子游曰爲之大功魯氏殊失考)

而厭降其母同姓之親厚於異姓父在則爲母服齊衰期出母則不爲服後世旣爲出母制服則雖異父之子以母之故亦爲之服矣此其失在乎不明父母之辨一統之尊不別同姓異姓之親而致然也及後世父在而升其母三年之服至異姓之服若堂舅堂姨之類亦相緣而升夫禮者以情義言也情義者有所限止不可徧給也母統於父嚴於父則不得不厭降於其母厚於同姓則不得不降殺於異姓夫是以父尊而母卑夫尊而婦卑君尊而臣卑皆順是而爲之也今子游欲以意爲之大功此皆承世俗之失失之之原其來寢遠後世不攷其原而不能正其失也

子卯不樂

古先王之爲後世戒也至矣欲其出而見之也故士

國之社以爲廟屏

原注梁傳

穀欲其居而思之也故子卯

不樂

原注弓下

檀稷食菜羹

原注玉藻

而太史奉之以爲諱惡

原注

王制

鄭氏注子卯日

此君子安而不忘危存而不忘

士之義也漢以下人主莫有行之者

原注魏世子田獵曾

引此後周武帝天和元年五月甲午詔曰道德交喪

原注惟崔剗諫

禮義嗣興衰四始於一言美二千於爲敬是以在上

不驕處滿不溢富貴所以長守邦國於焉乂安故能

承天靜地和民敬鬼明並日月道錯四時朕雖庸昧

有志前古甲子乙卯禮云不樂蓑宏表昆吾之稔杜

蕡有揚觶之文自世道喪亂禮儀紊毀此典茫然已

墜於地昔周王受命請聞顓頊廟有戒盈之器室爲

復禮之銘矧伊末學而能忘此宜依是日省事停樂

庶知爲君之難爲臣不易貽之後昆殷鑒斯在

原注春秋

復禮之銘矧伊末學而能忘此宜依是日省事停樂

莊公二十一年春王正月肆大眚公羊傳作大眚又休注謂子卯日也先王常以此日省吉事不忍舉又大自省敕得無有此行乎

子甲子也卯乙卯也古人省文但言子卯翼奉乃謂子爲貪狼卯爲陰賊是以王者忌子卯禮經避之春秋諱焉此術家之說非經義也

君有饋焉曰獻

仕而未有祿者君有饋焉曰獻使焉曰寡君示不純

臣之道也

原注長樂陳氏曰賓之而弗臣故有饋焉不曰賜而曰獻其將命之使不但曰君而

曰寡君若子思之仕衛孟子之仕齊是也注以君有饋爲饋於君子者非

故哀公執摯以

見周豐而老萊子之於楚王自稱曰僕

原注荀子周公自言所執

費而見者十人蓋古之人君有所不臣故九經之序先尊賢

而後敬大臣尊賢其所不臣者也至若武王之訪于箕子變年稱祀不敢以維新之號臨之恪舊之心師

臣之禮又不可以尋常論矣

邾婁考公

邾婁考公之喪徐君使容居來弔含注考公隱公益之曾孫考或爲定按隱公當魯哀公之時傳至曾孫考公其去春秋已遠而魯昭公三十年吳滅徐徐子章羽奔楚楚沈尹戌帥師救徐弗及遂城夷使徐子處之是已失國而爲寓公其尚能行王禮於鄰國乎定公在魯文宣之時作定爲是

因國

有勝國有因國周禮媒氏凡男女之陰訟聽之於勝國之社喪祝掌勝國邑之社稷之祝號士師若祭勝國之社稷則爲之尸書序言湯旣勝夏欲遷其社又言武王勝殷左傳凡勝國曰滅之原注十五年文公是也原注